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由董事长曹立明先生召集，并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上午 10:00 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会议由曹立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恒泰汇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恒泰汇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汇金”）与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飞机发动机设备为租赁物向恒泰汇金提出融资租赁——售后回租融资申请，融资租赁金额人民币壹拾亿零捌仟万元，利率水平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为期五年，并由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恒泰汇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天津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租赁保理业务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恒泰汇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天津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西支行申请保理融资人民币壹拾亿元整，贷款期限为五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财务部部门经理的议案》。

公司同意聘任李延平先生担任公司财务部部门经理。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9 日

附件：李延平先生简历信息

李延平，男，汉族，1972 年 4 月生，山西洪洞人，1994 年 12 月参加工作，1998 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南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会计师职称。近五年曾任天津松江体育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天津松江足球俱乐部财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部部门副经理，现任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融资部部门副经理兼天津松江建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